

每週經課解答卷(新標點和合本)2013/11/24

共同經課 - 1 耶利米書二十三章一節~六節

1 耶和華說：「那些殘害、趕散我草場之羊的牧人有禍了！」2 耶和華—以色列的 神斥責那些牧養他百姓的牧人，如此說：「你們趕散我的羊群，並沒有看顧他們；我必討你們這行惡的罪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3 我要將我羊群中所餘剩的，從我趕他們到的各國內招聚出來，領他們歸回本圈；他們也必生養眾多。4 我必設立照管他們的牧人，牧養他們。他們不再懼怕，不再驚惶，也不缺少一個；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5 耶和華說：「日子將到，我要給大衛興起一個公義的苗裔；他必掌王權，行事有智慧，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義。」6 在他的日子，猶大必得救，以色列也安然居住。他的名必稱為『耶和華—我們的義』。」

共同經課 - 2 路加福音一章六十八節~七十九節

68 主—以色列的 神是應當稱頌的！因他眷顧他的百姓，為他們施行救贖，69 在他僕人大衛家中，為我們興起了拯救的角，70 正如主藉著從創世以來聖先知的口所說的話，71 拯救我們脫離仇敵和一切恨我們之人的手，72 向我們列祖施憐憫，記念他的聖約—73 就是他對我們祖宗亞伯拉罕所起的誓—74 叫我們既從仇敵手中被救出來，75 就可以終身在他面前，坦然無懼地用聖潔、公義事奉他。76 孩子啊！你要稱為至高者的先知；因為你要行在主的前面，預備他的道路，77 叫他的百姓因罪得赦，就知道救恩。78 因我們 神憐憫的心腸，叫清晨的日光從高天臨到我們，79 要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蔭裏的人，把我們的腳引到平安的路上。

共同經課 - 3 哥羅西書一章十一節~二十節

11 照他榮耀的權能，得以在各樣的力上加力，好叫你們凡事歡歡喜喜地忍耐寬容；12 又感謝父，叫我們能與眾聖徒在光明中同得基業。13 他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，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裏；14 我們在愛子裏得蒙救贖，罪過得以赦免。15 愛子是那不能看見之 神的像，是首生的，在一切被造的以先。16 因為萬有都是靠他造的，無論是天上的，地上的；能看見的，不能看見的；或是有位的，主治的，執政的，掌權的；一概都是藉著他造的，又是為他造的。17 他在萬有之先；萬有也靠他而立。18 他也是教會全體之首。他是元始，是從死裏首先復生的，使他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。19 因為父喜歡叫一切的豐盛在他裏面居住。20 既然藉著他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，便藉著他叫萬有—無論是地上的、天上的一都與自己和好了。

共同經課 - 4 路加福音二十三章三十三節~四十三節

33 到了一個地方，名叫「髑髏地」，就在那裏把耶穌釘在十字架上，又釘了兩個犯人：一個在左邊，一個在右邊。34 當下耶穌說：「父啊！赦免他們；因為他們所做的，他們不曉得。」兵丁就拈鬮分他的衣服。35 百姓站在那裏觀看。官府也嗤笑他，說：「他救了別人；他若是基督， 神所揀選的，可以救自己吧！」36 兵丁也戲弄他，上前拿醋送給他喝，37 說：「你若是猶太人的王，可以救自己吧！」38 在耶穌以上有一個牌子寫著：「這是猶太人的王。」39 那同釘的兩個犯人有一個譏笑他，說：「你不是基督嗎？可以救自己和我們吧！」40 那一個就應聲責備他，說：「你既是一樣受刑的，還不怕 神嗎？41 我們是應該的，因我們所受的與我們所做的相稱，但這個人沒有做過一件不好的事。」42 就說：「耶穌啊，你得國降臨的時候，求你記念我！」43 耶穌對他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，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裏了。」